

证券代码：870259

证券简称：易捷通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新零售数字化产业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18年8月14日，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功中标《深圳市达裕股份合作有限公司物业招租项目》（项目编号：BACG2018154213），已收到由广东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下发的成交通知书（三方诚信（2018）323号），现尚未与采购单位签订租赁合同。公司拟将中标物业打造新零售数字化产业园，用于公司或公司行业相关的上下游企业或公司关联企业的研发生产、科技孵化等经营活动。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75,101,441.48元、净资产41,455,864.33元，期末资产总额的50%为37,550,720.74元，净资产的50%为20,727,932.16元。本次公司拟投资额为20,000,000元，除本次出资外，公司亦未达到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而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新零售数字化产业园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达裕股份合作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南昌办公楼（办公场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南昌办公楼（办公场所）

企业类型：股份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作荣

实际控制人：全体村民

主营业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要前置审批及禁止的项目）。

注册资本：6,000,000 元

注：深圳市达裕股份合作公司为新零售数字化产业园的物业出租方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深圳市达裕股份合作公司拟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南昌村第二生产队第二工业区的三栋厂房、五栋工人宿舍、门卫室和变压器房等物业对外出租。位置、建筑面积：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南昌村第二生产队第二工业区的三栋厂房、五栋工人宿舍、门卫室和变压器房（简称“出租物业”），出租物业总建筑面积为 59809 m²，包括厂房建筑面积 48943.5 m²、工人宿舍建筑面积 10714.9 m²，门卫室和变压器房建筑面积 150.6 m²，出租期限为 9 年 11 个月。广东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受深圳市达裕股份合作公司委托，就深圳市达裕股份合作公司物业招租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确定承租人，本项目租金底价为每月每平方

米人民币 26 元(含税)，第四年租金在前三年的基础上递增 10%或以上；第七年的租金在上一年度的租金基础上递增 10%或以上。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本次投标并成功中标，中标价格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38 元(含税)。公司拟将中标物业打造新零售数字化产业园，用于公司或公司行业相关的上下游企业或公司关联企业的研发生产、科技孵化等经营活动。

四、定价情况

根据工业园周边物业市场价格定价。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深圳市达裕股份合作公司尚未签订租赁合同，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承租物业主要用于投资建设新零售数字化产业园，主要用于以下用途：

（一）公司现有生产与研发场地有限，急需扩大生产规模，一部分物业用于公司自身生产研发使用；（二）出租物业给公司关联企业自用，将数字化产品生产的相关企业聚集在一起；（三）出租物业给上下游产业链，形成相对完善的产业链体系，打造较大规模的新零售数字化产业集群。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作出的决策，本次投资建设产业园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持续开拓市场业务，不断加强企业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确保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长远发展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定，可进一步提升公司

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保障，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本次投资所用资金是由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及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